

如來藏用於指引修行

蔡耀明 20220930

《如來藏經》指出，一切眾生經常地就是如來藏。然而，這既不是要眾生一直停留在眾生的位格，也不是要眾生將如來藏當中的阿賴耶識等同、認定、或執取為自我，而是要透過修行，逐漸脫離「眾生·如來藏」之情形，翻轉為趨向「諸佛如來」的修行者。

一切眾生經常地就是如來藏——不論任何人物或神祇的出沒與否，或說言與否，如此的情形經常地如此。然而，經常如此的情形，前提必須是進入生命世界，成為眾生的一員。如果破解了「眾生」這一塊，則「眾生·如來藏」也會跟著鬆動，即可循著如來藏，走上菩提道不斷地解開、切換、開通、與翻轉的修行道路。接下來，有關如何指引修行，從如來藏翻轉到諸佛如來，整理成如下的五個要點：(1) 不起眾生想或眾生見，翻轉為眾生空之洞察理解；(2) 將眾生之概念，往如來藏之概念轉移或切換；(3) 以勝解力，深刻地相信「眾生·如來藏」之根本乃無為法性之如來、如來法身、真如；(4) 將焦點放在阿賴耶識當中的煩惱之庫藏，準備進行轉依之觀察與修行；(5) 以菩提道的自度與度它這二大方向，全然致力於轉捨眾生所依之阿賴耶識的菩薩行。

(1) 不起眾生想 (*sattva-saṃjñā*)，不起眾生見 (*sattva-drṣṭi*)，進而正向體認眾生空 (*sattva-sūnya*)、眾生自性空 (*sattva-sva-bhāva-sūnya*)、眾生無自性 (*sattva-niḥ-sva-bhāva*)、眾生自相空 (*sattva-sva-lakṣaṇa-sūnya*)、或眾生無自相 (*sattva-niḥ-sva-lakṣaṇa*)。

不起眾生想，不產生眾生之概念認定、或眾生之概括認知，也就是不拿著眾生之概念投射到或套用到認知對象。

不起眾生見，不就認知對象，予以論斷為等同眾生，從而形成等同眾生之見解；同樣地，不就認知對象，予以論斷為存在的眾生、或不存在的眾生，從而形成眾生存在之見解、或眾生不存在之見解。

之所以既不起眾生想，亦不起眾生見，理由在於：首先，所謂的眾生，只是一個約定俗成的語詞。其次，所謂的眾生，雖然在表達、敘述、與溝通上，有其若干便利，但是在指稱上，卻有待嚴格檢視。若貿然拿眾生之概念套用而成為概括認知，或論斷而成為固定見解或片面見解，則不僅傾向於受到概念與如此論斷的蒙蔽與拘限，而且錯失就認知對象如實檢視的良機。第三，眾生此一概念所要指稱的對象，背後到底透過什麼造作的因緣才得以出生在生命世界，出生之後其積聚成分如何變化，在可能光鮮亮麗的外表底下如何藏污納垢，又如何波段式地離散或朽壞，以及更如何延伸到後續的生命波段——這些似乎都被眾生之概念遮蔽也容易被忽視的要項，一旦一一解開，予以嚴格的考察與鑽研，則眾生之概念，也隨即一一撐破，而不再適用。

佛教經典就如此的考察與鑽研從而撐破眾生之概念，在教學上，即施設一些極具啟發意味的概念——例如，眾生空（或眾生[有關的現象或概念]是空洞的（或欠缺具同一性的存在）*sattva-sūnya*）、眾生自性空（或眾生[有關的現象或概念]其自身的存在是空的（或欠缺具同一性的存在）*sattva-sva-bhāva-sūnya*）、眾生無自性（或眾生[有關的現象或概念]欠缺（或離去）自身的存在*sattva-niḥ-sva-bhāva*）、眾生自相空（或眾生[有關的現象或概念]其自身的特徵是空的（或欠缺具同一性的特徵）*sattva-sva-lakṣaṇa-sūnya*）、眾生無自相（或

眾生[有關的現象或概念]欠缺（或離去）自身的特徵 *sattva-niḥ-sva-lakṣaṇa*）——進而指引可通往洞察空性的如實觀察、如理思惟、與如法修行。

（2）在猶如範式（或典範）轉移（*paradigm shift*）的變革中，進行概念轉移（*concept shift*）；例如，將眾生之概念，往五蘊、十二入處、十八界、甚至如來藏之概念轉移。若將眾生之概念，往如來藏之概念轉移，意味著從如來藏看待眾生，以及從如來藏就眾生展開修行之實踐，這都涉及範式上的變革；包括世界觀、實踐觀、關鍵概念、基礎概念、視角、視域、方法、道路、標準、範例，都發生劇烈的變革。如此，不僅不必拿一般世人約定的框架或範例看待眾生，而且不必出之以一般從業者共同體的規範著手涉及眾生之實踐。

（3）將關鍵概念從眾生轉移到如來藏之後，經由解開如來藏此一概念，即可認知，雖然一切眾生就是如來藏，但是載浮載沉於生命世界的眾生，只是如來藏的表層。就此而論，修行的重點，不在於追逐浮現的眾生、人類、或天神，而在於就浮現的眾生，觀察與探討其內層的主力為如來藏之阿賴耶識，尤其阿賴耶識當中既長久且深厚累積的煩惱之庫藏，進而勝解（*adhi-mukti; adhi-mokṣa*）其根本——亦即眾生之根本、如來藏之根本——則是經常安住的無為法性之如來、如來法身、真如。

（4）伴隨著至少得以約略勝解一切眾生之根本乃無為法性之如來、如來法身、真如，隨即將焦點放在阿賴耶識當中的煩惱之庫藏，準備著手轉依（*āśraya-parāvṛtti; āśraya-parivṛtti*）之觀察與修行。阿賴耶識，對眾生而論，既可形成隱覆著眾生在根本之如來的效果，且大致成為眾生之所依（*āśraya*）的要角。換言之，隨著在背後與在深層所依靠的阿賴耶識當中儲存的造業信息的差異，一者，藉由異熟（*vi-pāka*）與業果（*karma-phala*）的方式所浮現的眾生形態，也跟著差異；二者，藉由六根、六境、六識的格式所浮現的知覺、感受、概括認知、情意心態，也跟著差異。然而，將阿賴耶識標示為驅動眾生主要的所依，並非為了就此固化阿賴耶識的角色。不論眾生當事者是否自覺，阿賴耶識，尤其當中累積的煩惱之庫藏，就一直在背後與在深層，驅動著一波又一波浮現的眾生形態，以及驅動著一趟又一趟轉起的平凡心態——經由坦然面對此一事實，但不因此消極地遭受此一事實的壓制，而是積極地看出翻轉此一事實的契機，迎頭痛擊，此即展開以轉捨（*parā-vṛtti; pari-vṛtti*）為方式特色的修行，將阿賴耶識淨化、調節、與翻轉為可藉以成就諸佛如來果位的資產、養分、與能量。

（5）轉依，重頭戲就在轉捨眾生所依之阿賴耶識，其要務可大略整理成如下四點。

其一，以阿賴耶識為所緣（或處理對象 *ā-lambana*），觀看阿賴耶識如何地輸入、累積、醞釀、輸出，以及如何地積累諸多層次。在層次上，涉及阿賴耶識當中的煩惱之庫藏，根據《勝鬘夫人經》，相較於遍起煩惱（或活躍的情意擾動 *pariyutthāna-kleśa*），更值得重視也更具驅動作用的，還有五類的住地煩惱（或根深蒂固的情意擾動 *vāsa-bhūmi-kleśa*）：(i) 見一處住地煩惱（或做為固著在一處的見解之根深蒂固的情意擾動 *eka-sthāna-dṛṣṭi-vāsa-bhūmi-kleśa*）；(ii) 欲愛住地煩惱（或做為貪愛欲望之根深蒂固的情意擾動 *kāma-trṣṇā-vāsa-bhūmi-kleśa*）；(iii) 色愛住地煩惱（或做為貪愛形色之根深蒂固的情意擾動 *rūpa-trṣṇā-vāsa-bhūmi-kleśa*）；(iv) 有愛住地煩惱（或做為貪愛存在之根深蒂固的情意擾動 *bhava-trṣṇā-vāsa-bhūmi-kleśa*）；(v) 無明住地煩惱（或做為無明之根深蒂固的情意擾動 *avidyā-vāsa-bhūmi-kleśa*）。（《大寶積經·勝鬘夫人會第四十八》，唐·菩

提流支 (Bodhiruci) 譯, T. 310 (48), vol. 11, p. 675b-c. Cf. 蔡耀明 (主編), 《世界文明原典選讀 V: 佛教文明經典》 (新北: 立緒文化, 2017 年), 頁 317.)

其二, 隨著就施設為阿賴耶識的處理對象, 通達地考察其如何輸入與輸出, 以及深刻地探究其逐漸積累的層次, 一方面, 即不至於僅依託概念在捕捉對象; 另一方面, 即可洞察地認知所謂的阿賴耶識之緣起、假名、空性, 連帶地, 與阿賴耶識有關的施設項目——包括一切種子心識 (或帶著長久的活動信息轉成的所有的種子之心識 *sarva-bījakam cittam; sarva-bījakam vijñānam*)、阿陀那識 (或執持識 *ādāna-vijñāna*)、心 (*citta*)、六識身 (或六項分別式知覺之組合體 *ṣaḍ vijñāna-kāyāḥ*)——也都洞察地認知其緣起、假名、空性, 從而修煉成「於心意識一切祕密善巧」 (或熟練於心意識所有樣式的祕密)。(Cf. 《解深密經·心意識相品第三》, 唐·玄奘譯, T 676, vol. 16, p. 692a-c. 蔡耀明 (主編), 《世界文明原典選讀 V: 佛教文明經典》 (新北: 立緒文化, 2017 年), 頁 255-262.)

其三, 由於洞察地認知所謂的阿賴耶識及有關的施設項目都是空的, 在觀照上, 即不被這些施設的項目所阻擋; 而這些施設的項目——在貫徹空性之觀照上——完全不具有隱覆根本之如來的作用。就此而論, 眾生所依之阿賴耶識, 即轉正為空性; 而「眾生·如來藏」根本之如來, 即得以彰顯。

其四, 著眼於轉依, 既然阿賴耶識儲存著長久造業的信息, 這其實大可不必僅片面當成負債 (*liability*), 而是可以轉成流動資產 (*current assets*)。關鍵在於, 不僅應盡量避免被阿賴耶識的信息庫藏拖累或消耗在驅動生死輪迴與平凡心態的漩渦, 而且要很努力讓阿賴耶識的信息庫藏, 以流動資產的姿態, 運用在自度與度它方向的修行, 從而帶來源源不斷的產值與變現。換言之, 轉依, 其觀念的要訣, 就在於將所依之阿賴耶識, 投入資產打造的工程——(i) 在自度的方向, 從阿賴耶識儲存的信息, 認清在生命世界與心路歷程運轉的機制、誤區、陷阱、過患、與出離, 學到痛切的教訓, 再將以阿賴耶識為處理對象所淬鍊出來強大的心態能量 (*energy*)、力量 (*strength*)、能力 (*capability*)、與知能 (*intelligence*), 持續運用在以十種波羅蜜多 (*daśa pāramitāḥ*) 為核心課業的菩提道的修行, 不僅可避免重蹈覆轍, 而且可轉而產出用以成就諸佛如來果位的效益, 包括如來十力 (*daśa tathāgata-balāni*)、四無所畏 (*catvāri vaiśāradyāni*)、四無礙解 (*catasrah prati-saṃ-vidah*)、大慈 (*mahā-maitrī*)、大悲 (*mahā-karuṇā*)、大喜 (*mahā-muditā*)、大捨 (*mahōpêkṣā*)、十八佛不共法 (*aṣṭādaśāveṇikā buddha-dharmāḥ*)。(ii) 在度它的方向, 由於阿賴耶識儲存著久遠以來與眾多眾生交往的信息, 以及與廣大世界依存的信息, 經由探究、揭露、與運轉這些信息, 透過菩提道的修行, 可以轉而相當適切地與精確地用來產出的效益, 包括成熟眾生 (*sattvān pari-pācayati; sattva-pari-pāka; sattva-pari-pācana*) 與嚴淨佛土 (*buddha-kṣetram pari-śodhayati; buddha-kṣetra-vi-śuddhi; buddha-kṣetra-pari-śuddhi*)。

總之, 透過如上整理的要點, 即可從一般世人日常慣用的眾生之概括認知, 或將眾生論斷在固定的或片面的見解, 「翻轉」為眾生乃空性之觀照; 將所謂的眾生, 進行「概念轉移」, 切換到如來藏; 將眾生用如來藏「解開」多層次的構造, 並且深入到無為法性之如來; 將如來藏當中的阿賴耶識——浮現的眾生暨轉起的心態之所依——貫徹「轉捨」的修行。就這樣, 沿著菩提道, 自度與度它皆圓滿實現 (*pari-niṣ-panna*), 則「眾生·如來藏」即「翻轉」為諸佛如來。